同 意 書

本人同意申請國際人才白金卡未獲經濟部工業局複審通過時，逕由行政院全球招商及攬才聯合服務中心依原檢附文件之個人基本資料核發國際人才金卡予本人，恐口無憑，特立此同意書為證。

此致

行政院全球招商及攬才聯合服務中心

立書人簽章:

外僑居留證: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